

关于林寿永证号中府国用（2010）第易111388号、中府国用（2013）第易1101381号两宗工业用地合并公示的公告



地块区位图

证号中府国用（2010）第易111388号、中府国用（2013）第易1101381号的两宗地位于中山市港口镇穗安村，合并后，用地面积3939.10平方米，土地使用权人均为林寿永，土地用途均为 工业。现建设方申请合并上述两宗工业用地。

我局已受理其申请，依据城乡规划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，现对该工业用地合并事项进行公示，公示如下：

根据《港口镇工业用地规划条件论证》，用地规划条件变更为

用地规划性质：一类工业用地

容积率：1.0-3.5

建筑密度(%)：35-60

绿地率(%)：10-15

建筑限高(m)：生产性建筑高度 $\leq 50\text{m}$ ，配套设施建筑高度 $\leq 100\text{m}$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相关规定，现就该事项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为自发布之日十天起。在公示期内如对上述事项有意见或建议，请使用真实姓名及联系方式，以书面形式反馈到以下地址：中山市兴中道2号投资大厦二楼208室，逾期视为无异议。

联系人：赖工

联系电话：0760-88337282